

证券代码：002164

证券简称：宁波东力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及微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聪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依法运作、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内部控制等发表了意见，认为：公司2022年能够依法运作，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内部控制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2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8,118,277.90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37,272,081.00元，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-603,977,894.68元。

考虑到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2022年度拟不分配利润，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；

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，认为：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，能够对编制真实、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，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、公正，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季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，没有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三、五、六项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